\*

校内专业设置评议专家组意见表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总体判断拟开设专业是否可行 | | √是 否 |
| 理由：专业设置符合国家民航业对高素质应用型人才的大量而迫切需求，符合吉林省经济发展和在吉林省高校专业布点的需求。吉林动画学院具有相关工学、管理学、艺术学学科门类的学科专业布局，可为设置专业提供丰富的学科专业资源。依托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开展了几年高端空乘人才培养与研究，可为设置专业提供强大师资力量和坚实的校内外实践平台。学校专业发展规划中的明确规定，为该专业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。人才培养目标和规格符合民航需求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质量标准。既满足“国标”又满足民航业培训标准的“国标+行标”人才培养模式，符合国家应用型人才培养的改革方向。通识教育课程“厚基础”、专业基础课程“重发展”、专业课程“近行业”、实践课程“配岗位”的课程系，满足人才培养目标和规格要求。 | | |
| 拟招生人数与人才需求预测是否匹配 | | √是 否 |
| 本专业开设的基本条件是否符合教学质量国家标准。 | 教师队伍 | √是 否  √ |
| 实践条件 | √是 否  √√ |
| 经费保障 | √是 否  √√ |
| 专家签字： | | |